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职工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职工监事姚仲平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姚仲平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姚仲平先生辞职自2014年3月12日起生效。姚仲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95股，按照相关规定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监事会对姚仲平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及公司监事会所作出的贡献表示由衷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4年3月1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夏田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2014年3月12日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为止。夏田先生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二年内不存在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简历：夏田，男，1976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2004年5月至2010年12月，原东北制药总厂资产调度处、财务资产部，部长助理、副部长；2010年1月至2013年2月，东北制药集团沈阳第一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3月至2013年11月，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审部副部长；2013年11月至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相关情形。